

市公安局与湖南警察学院签署“院局合作”协议

本报讯 11月1日,市公安局与湖南警察学院“院局合作”签约仪式在长沙举行,标志着双方“优势互补、共建共享、共谋发展”的战略合作关系正式建立。市委书记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荐国出席并讲话,湖南警察学院党委书记周学农主持签约仪式。

市委常委、市委政法委书记陈庭出席,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王成良,湖南警察学院党委副书记、院长王周代表双方签约。湖南警察学院党委班子成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,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参加。

湖南警察学院是全省唯一的公安本科院校,也是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基地、外警培训基地和湖南省公安厅警官培训中心,被誉为“三湘警察的摇篮”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、全市公安工作系列重要会议精神,统筹内外资源,市公安局经过与湖南警察学院积极沟通对接和友好协商,双方将依托各自的优势,广泛开展公安科教、警务理论、警务技能、警务实战和警务素质培训等方面的合作,达到人员互动、业务互通、信息共享,走出一条公安院校与地方公安机关合作双赢、共同发展的新路子。

李荐国对双方签订合作协议表示热烈祝贺。他说,市公安局与湖南警察学院开展友好合作,对加强新时代公安队伍建设、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湖南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。湖南警察学院是“三湘警察的摇篮”,硬件设施齐全、学科建设全面、师资力量充实、科研成果丰硕,资源非常宝贵;娄底公安队伍是一支忠诚

可靠、值得信赖的队伍,多年来,为娄底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、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,做出了突出贡献。娄底公安队伍中有很多干部、业务骨干都是湖南警察学院的优秀校友或参加过学院培训,双方有着非同一般的渊源和情谊。娄底公安需要借力、借势,借助湖南警察学院优势资源,进一步做好自身队伍建设。他希望,双方能够深入开展互利双赢的务实合作,形成一种制度性安排,建立长效机制,为公安工作发展注入新的活力。娄底市委、市政府将全力以赴创造良好的环境,推动双方合作早日落地见效。

周学农表示,湖南警察学院作为全省公安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,为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服务,促进公安教育与公安实战深度融合,始终是学院的初心和使命。学院党委高度重视与娄底市公安局的合作,将进一步整合教育教学资源,发挥人才科研优势,提供全方位的优质服务,在人、财、物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,努力实现优势叠加、效应倍增、资源共享,打造“院局合作”的新典范,开创“院局合作”的新局面,助推娄底公安工作和湖南公安教育科学发展、跨越发展、长足发展。

(姜公轩)



双峰县新看守所 正式启用

本报讯 11月5日上午,双峰县新看守所举行揭牌启用仪式,标志着该所正式投入使用。

双峰县新看守所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,总占地面积27.68亩,建筑面积9966平方米,含功能用房一栋,监舍三栋,监室26间,设计羁押容量488人。

据悉,为建好新看守所,项目相关人员先后赴益阳、株洲学习经验,对设计方案进行10余次修改完善,确保在设计布局、基础设施、智慧警务等方面均处于全省县级监管场所领先水平。

(戴炆 姚海清 李文成)

交通安全宣传 进社区进学校

本报讯 为倡导广大驾驶员文明驾驶,增强市民文明交通意识,提升城市形象与市民生活品质,全力打造安全、和谐的出行环境。11月3日,市广播电视台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主办的交通安全宣传进社区、进学校公益宣传活动在万豪城市广场正式启动。市创管办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的负责人参加了启动仪式。

活动通过现场交通安全知识有奖问答、摆放宣传展板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,倡导大家积极行动起来,从自我做起,带动身边的人共同营造良好的文明交通安全氛围。市民踊跃参与,现场气氛十分活跃。

(段卓君)

刘凯珊：勇当扫黑除恶排头兵

我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,全市法院出重拳、下实招,依法打击黑恶势力犯罪已显成效,今年以来,娄底中院已审结70多起涉黑涉恶案件。

对黑恶犯罪案件的审理比普通刑事案件要复杂,因为涉及的违法犯罪事实多、涉案人员多、起诉罪名多,庭审组织难度大,一般少则三五天,多则可能十多天。另外,因为违法犯罪事实多,证据非常庞杂,对于证据的审查和采信更难。同时,此类案件容易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和人为炒作,增加了案件审理的难度……这些都是对主审法官的考验。近日,记者来到娄底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一庭,采访了长期奋战在扫黑除恶一线的法官刘凯珊,让我们一起听听他的故事。

儒雅、干练、朴实……这是初见刘凯珊的印象,面对记者的到访,他似乎还有点局促。但是,作为娄底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一庭副庭长,尤其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刘凯珊面对黑恶犯罪却从未退缩,一次次高擎正义的审判之槌,判决一起起涉黑涉恶的大案要案,其中不乏死刑判决。

直面黑恶

“驳回上诉,维持原判。本裁定为终审裁定。”今年9月23日,随着刘凯珊手上的审判槌重重落下,一个盘踞在娄底中心城区,以寻衅滋事、聚众斗殴、开设赌场等违法行为严重扰乱社会稳定的恶势力团伙走向了末日。

我们把时间回拨到该案的审理阶段。当时,以周某华为首的21名被告人提出上诉,百般抵赖,对自己所犯过的罪行大多矢口否认,将二审当成了他们最后的“救命稻草”。

面对负隅顽抗的周某华等人,刘凯珊和合议庭的法官认真审阅案卷,仔细研判案情,做到认定事实依据充分,处理程序

合法,对上诉人的不当理由逐一进行批驳。最终,21名上诉人慑于法律的威严终于低下了头,不得不接受法律的制裁。

“该案中一名上诉人的气焰非常嚣张,曾经写信威胁我们的审判法官。”刘凯珊告诉记者,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对于涉黑涉恶案件坚持从快从重的审判原则,正是在这种高压之下,有些团伙为首的被告人或是抵赖、或是威胁、或是利诱,总之希望能得到轻判。此时,刘凯珊从未忘记一名刑事审判法官肩上的担当。

一起涉黑涉恶案子往往是数十人以上的团伙,法官要审核上百个案卷已成为常态,繁重的工作压力可想而知。今年8月8日,刘凯珊承办了冷水江市肖某团伙涉恶二审案件。该案中,肖某等人纠结团伙成员,阻拦当地扶贫工程项目,挟持基层政权,寻衅滋事,敲诈勒索……因为案情牵涉较广,案卷达到了100多宗。为了将该案早日审结,刘凯珊带着法官助理,连夜加班审核案卷,赶时间提审上诉人,与合议庭的法官加班加点进行研究处理,认真贯彻从严、从重、从快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精神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

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,我们刑一庭主要负责的就是涉黑恶势力案子。我不仅受理二审案件,还审理了很多大案要案的一审。”刘凯珊拿出了一本本判决书给记者看,展现在记者面前的是一幅幅刑事法官不畏艰辛、不畏强暴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惊心动魄的画卷。

当记者问起面对穷凶极恶的黑恶犯罪团伙,是否会有所畏惧。刘凯珊这样说:“当我看到案卷里所写的那一条条触目惊心的犯罪事实,我心中涌起的是一股正义感,鞭策着我做出公正的判决。”

愧对家人

今年49岁的刘凯珊自1991年进入法院工作以来,一直兢兢业业工作在审判工作一线上。先进工作者、优秀

共产党员、先进个人、办案能手,最近又被中院评为二、第三季度的劳动竞赛工作能手……对于纷至沓来的荣誉,刘凯珊除了自豪,还有的则是一份愧疚。

刘凯珊愧疚什么?他最愧疚的就是家人。“作为一名员额法官,每年需要办理大量案件,加班工作自然是常态。”刘凯珊笑着跟记者说起了一个故事。

去年,刘凯珊受命赶赴外地办理一起案子。出发没多久,刘凯珊接到了家人的电话,问他生日准备怎么过。此时,刘凯珊才猛然想起自己的生日。“工作忙得真把自己的生日忘了,因为已经到了外地,也就只好一个人随意过了。”刘凯珊就这样默默地一个人度过了自己的生日,妻子和孩子也只能通过电话送上祝福。

“我经常加班,有时一加班就是十天半个月。”刘凯珊因为忙于工作,很少能抽出时间陪伴自己的两个孩子,妻子有时也有怨言,埋怨他都没辅导过孩子的学业。但是,只要看到刘凯珊每次下班后疲惫的神情,妻子又会心疼地说:“你要注意身体,工作要是太忙了,家里的事情就不要操心了。”

“法官深夜把头埋,线索证据全摸排。扫黑除恶冲一线,拼命精神学不来。无畏压力敢担当,使命面前无徘徊。平凡之中最伟大,勤奋敬业有情怀。”这是一首致扫黑除恶一线法官的诗,刘凯珊的故事正是这首诗最好的佐证。

(本报记者 肖鹤 通讯员 梁成文)